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服务类） （2024 年版）

项目名称：安徽省气象台2025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AHZJ-202518100502

采购人：安徽省气象台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5

第三章 采购需求1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23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43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5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AHZJ-202518100502

2. 项目名称：安徽省气象台 2025 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二次）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6000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人民币 6000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安徽省气象台 2025 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二次），包含：提供计算资源及技术支持服务，用于满足采购方软件平台的运行，并协助采购方软件开发团队共同完成系统的集成与优化。总集群固定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核心不低于 20480 物理核心，提供独享节点不低于 160 个；弹性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总核心不低于 7680 物理核心，使用时独享节点，节点不低于 60 个。独享云资源租用高性能并行存储 2PB；计算网络不低于 100Gb/sOPA 或 IB；为保障高性能运算平台稳定数据高速传输，算力中心到采购方采用冗余裸光纤互联，专线速率不低于 100Gbps。同时配合采购方完成对其租用的集群设备所在机柜的位置和网络进行调整，并提供投标计算资源的对应的机柜摆放示意图。投标人需根据安徽省域内气象灾害风险隐患数据，提供专业的气象灾害风险咨询服务，以满足用户对全省各灾种风险区划及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6.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 1 年。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上期整个服务期限为一年（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目前仍由原服务单位继续提供服务，服务至本次采购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为止，中标单位需依照原服务单位实际服务的超出天数，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给原服务单位。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若中小企业对此有质疑，可按以下渠道递交质疑：以书面材料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0日至2025年06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方式：1、供应商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https://login.anhui.zcygov.cn/user-login/#/logi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须持有电子交易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2、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8:00 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95763。

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5149581-657、18756962615。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07月1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3.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4. 投标文件的提交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拒绝接收。

5. 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5.1 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招投标活动；

5.2 投标准备：注册账号—详情参见“徽采云”平台供应商注册与配置手册“第2

章入驻操作流程”

（<https://sitecdn.zcycdn.com/f2e-assets/a2d7b18f-adb6-47d9-8fb3-cb8632b8fffc.pdf?utm=a0017.b1884.c128.topic.1a7c2150533811ed990f05d85dda49f6>）；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其他-供应商 CA 驱动下载-安徽省各市 CA 办理服务指南（已有安徽 CA 和翔晟 CA 无需重复申领）；安装“徽采云”投标客户端---前往“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专区”进行下载并安装（<http://www.ccgp-anhui.gov.cn/anhuiCategory15/anhuiCategory119/9396667.html>）；

5.3 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5.4 投标文件的制作：在“徽采云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制作和导入投标（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5.5 投标文件的上传：使用 CA 登录“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投标文件上传菜单中选择项目，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jmbs）；

5.6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和招标文件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

5.7 “徽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具体操作指南：详见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徽采学院-电子交易系统学习专题-供应商-操作手册。

5.8 CA 问题联系电话：安徽 CA 400-880-4959；翔晟 CA 0551-6810513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徽省气象台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史河路 16 号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方式：0551-622902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联系人：王垚

联系方式：0551-65149581-657、18756962615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

联系方式：0551-6815050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不允许分包。</u>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3 家</u>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合同价的 <u>2.5%</u>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 <u>安徽省气象台</u> (4) 收取账号: <u>中标后提供</u> (5) 退还时间: <u>服务期满无息退还</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 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 ☒ 转账/电汇 (3) 收费标准: <u>按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u>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 书面形式 接收部门: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51-65149581 转 657、18756962615 通讯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服务及工程（如有）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

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

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

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 50%合同价款，剩余合同价款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招标人付款前中标人应提供合格有效的发票。
2	服务地点	安徽省，招标人指定地点
3	服务期限	服务期 1 年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安徽省气象台 2025 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二次） 所属行业：租赁服务

二、采购需求

1.1 总体需求

1、项目概况：安徽省气象台 2025 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二次），包含：提供计算资源及技术支持服务，用于满足采购方软件平台的运行，并协助采购方软件开发团队共同完成系统的集成与优化。总集群固定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核心

不低于 20480 物理核心，提供独享节点不低于 160 个；弹性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总核心不低于 7680 物理核心，使用时独享节点，节点不低于 60 个。独享云资源租用高性能并行存储 2PB；计算网络不低于 100Gb/s OPA 或 IB；为保障高性能运算平台稳定数据高速传输，算力中心到采购方采用冗余裸光纤互联，专线速率不低于 100Gbps。同时配合采购方完成对其租用的集群设备所在机柜的位置和网络进行调整，并提供投标计算资源的对应的机柜摆放示意图。投标人需根据安徽省域内气象灾害风险隐患数据，提供专业的气象灾害风险咨询服务，以满足用户对全省各灾种风险区划及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2、服务期限：服务期 1 年。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上期整个服务期限为一年（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目前仍由原服务单位继续提供服务，服务至本次采购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为止，中标单位需依照原服务单位实际服务的超出天数，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给原服务单位，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3、算力租赁服务内容：

提供计算资源及技术支持服务，用于满足采购方软件平台的运行，并协助采购方软件开发团队共同完成系统的集成与优化。总集群固定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核心不低于 20480 物理核心，提供独享节点不低于 160 个；弹性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总核心不低于 7680 物理核心，使用时独享节点，节点不低于 60 个。独享云资源租用高性能并行存储可用空间不低于 2PB；计算网络不低于 100Gb/s OPA 或 IB；为保障高性能运算平台稳定数据高速传输，算力中心到采购方采用冗余裸光纤互联，专线速率不低于 100Gbps。同时配合采购方完成对其租用的集群设备所在机柜的位置和网络进行调整，并提供投标计算资源的对应的机柜摆放示意图。投标人需根据安徽省域内气象灾害风险隐患数据，提供专业的气象灾害风险咨询服务，以满足用户对全省各灾种风险区划及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1.2 云端资源租赁详细需求

1.2.1 固定计算资源要求

1) ★总集群要求提供固定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核心不低于 20480 物理核心。要求不少于 160 台的固定高性能计算节点，全部为物理计算节点，不接受虚拟主机。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若投标人非算力中心直接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授权函）。

2) ★要求单计算节点配置 2 颗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处理器（CPU），单 CPU

核数不低于 64 核，主频不低于 2.0GHz，L3 缓存不低于 256MB；投标时提供具体 CPU 型号及具体的规格参数。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3) 要求单计算节点内存通道满配，容量不低于 256GB 内存。

4) 每台计算节点包含至少一块高速网卡，采用不低于 100GbpsOPA 或者 HDR Infiniband 互联，采用 RDMA 协议，支持实现跨节点并行计算，最小通信延迟 $<1.5\mu\text{s}$ ，需提供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承诺函。

5) 具备异地资源灾备功能，紧急情况下在异地中心保障业务常态化运行。异地中心需满足足够的高性能计算节点（物理计算节点）不少于 240 台，单计算节点配置网络通信带宽不低于 100Gb/s。投标时明确租用的集群设备所在算力中心地址。

6) ▲投标人具备国产异构计算资源的即时交付能力，提供不低于 2 个异构计算节点资源；每台异构计算节点的 CPU 与计算节点 CPU 同一型号、国产 GPU 数量 ≥ 2 张（单张国产 GPU 双精度理论性能 $\geq 6.5\text{TFlops}$ ）、内存 $\geq 256\text{GB DDR4}$ ，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若投标人非算力中心直接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授权函）。

1.2.2 弹性计算资源要求

1) ★要求弹性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计算总核心不低于 7680 物理核心，提供不少于 60 台的弹性高性能计算节点。要求全部为物理计算节点，不接受虚拟主机。弹性计算节点全年累计使用时长不低于 4 个月，采购方在资源需求的前 2 周向投标人申请，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资源按时提供承诺函（若投标人非算力中心直接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授权函）。

2) ★要求单计算节点配置 2 颗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处理器（CPU），单 CPU 核数不低于 64 核，主频不低于 3.0GHz，L3 缓存不低于 256MB；投标时提供具体 CPU 型号及具体的规格参数。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3) 要求单计算节点内存通道满配，容量不低于 256GB 内存。

4) 每台计算节点包含至少一块高速网卡，采用不低于 100GbpsOPA 或者 HDR Infiniband 互联，采用 RDMA 协议，支持实现跨节点并行计算，最小通信延迟 $<1.5\mu\text{s}$ 。

1.2.3 云端存储资源要求

1) ★配套提供并行存储系统资源服务，提供固定可用存储空间不少于 2PB（可用容量，非裸容量）。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若投标人非算力中心直接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授权函）。

2) 采用分布式并行存储架构、全模块架构冗余设计，无单一故障点。并行存储节点

通过 IB 或 OPA 网络连接计算节点提供存储服务，磁盘或节点故障后，可自动触发数据重建修复，数据重建 1TB 容量时间 ≤ 10 分钟，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

3) ▲提供并行存储系统资源服务的并行存储系统应为商业版并行存储系统，如 Parastor、GPFS 等，**需提供系统截图证明，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1.2.4 网络专线服务要求

★气象业务数据量大，对延迟要求较高，为保障业务系统的数据安全及传输速度，云端资源支持气象将本地存储需挂载到云端计算集群，投标人负责接通省气象台至算力中心的裸光纤专线(非二级运营商、非虚拟链路、非 SDWAN)，专线传输速率不低于 100Gbps，延迟须满足用户本地存储挂载需求。**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及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专线运营商的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证书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安徽省气象台机房：安徽省合肥市史河路 16 号数据中心机房。

1.2.5 业务数据迁移要求

▲为保障安徽省气象台业务系统及数据资源的平稳过渡与安全迁移, 中标人需将安徽省气象台现有模式与业务相关数据完整迁移至新租赁的算力中心数据库，模式数据应至少包含数值预报模式数据、集合预报模式数据及中小尺度气象模式数据，业务数据应至少包括气象观测数据、灾害预警数据、气象服务数据等。迁移完成后需提供数据校验报告，确保所有数据无遗漏、无损坏，业务系统功能完整可用。服务期满后，中标人需协助用户完成数据导出或安全销毁。数据迁移及系统部署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软件适配、硬件配置、网络资源、人力成本等）均由中标人承担。**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2.6 计算平台功能要求

1) ▲要求提供统一 Web 服务门户，支持用户统一身份认证，用户可以通过服务门户使用高性能计算，智能计算系统资源。通过 WEB 服务门户提交科学计算、智能计算的计算任务，支撑多种业务计算方式。**投标时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2) 提供的统一 Web 服务门户具备 OpenAPI 接口能力，支持用户本地算力平台通过接口调用 Web 服务门户中的资源，接口应具备认证授权、用户资源管理、作业管理、文件传输、容器管理以及桌面管理等功能。**投标时需提供 OpenAPI 接口配置相关证明文件；**

3) 提供超算资源池的访问功能，包含：SHELL 功能以及 web 访问、运行队列、历史队列等功能，SHELL 功能以及 web 访问支持无密码输入自动登录到集群，运行队列支持作业 ID、作业状态等信息查询，历史队列需要包含详细的作业运行指标，如：队列的开

始时间、结束时间、运行资源、输入文件、输出文件、错误日志等；投标时提供 web 截图证明。

4) 提供基于 B/S 的文件管理功能，支持文件和文件夹的创建、删除、重命名，支持文件批量上传和打包下载；支持数据跨域分享及下载，用户将文件分享给其他人，通过分享链接和密码获取分享内容，支持设置一定时间的有效期。实现异地跨中心不稳定网络环境下大文件快速传输和断点续传；**投标时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5) 计算平台支持用户组功能，可以实现同组用户之间资源共享及计费合并。

6) 平台支持文件传输客户端，客户端支持上传、下载功能，提供快传功能，提供计算作业文件计算中增长监控功能。

7) 计算平台提供文件及文件夹分享功能，且被分享用户只有下载权限，无上传权限。被分享用户可通过 Windows、Mac 和 Linux 三种操作系统任一操作下载文件及文件夹。

8) 计算平台可提供 Linux 系统下的文件上传工具（非 ssh、scp、sftp、rsync 等系统工具），保证文件传输稳定性，且上传过程可监控传输速度。

1.2.7 网络安全要求

▲计算中心所在的数据中心的需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备案。投标时需提供加盖计算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1.2.8 基础环境要求

1) 应用软件：需配合采购方将用户现有的应用软件及版本包括但不限于 WRF、WRF-chem、CMAQ、CAMx，部署或移植到计算中心中。

2) 要求开发环境配置/C++/Fortran 编译器、HIP 编译器 hipcc、hcc 编译器 hcc、opencl 编译器；MPICH2、OpenMPI、Mvapich2 等 MPI 环境、OpenMP 并行环境；MKL、BLAS、LAPACK、ScaLAPACK、FFTW 等函数库，允许用户自主编译来源清楚的计算软件，支持用户对应用软件的多版本环境进行自定义快速配置。

3) 计算中心交付后，由采购方提供算例，所有的软件计算时间应满足用户要求。每天按用户所需支持完成所有作业和业务运行。验收前提供 WRF、CMAQ、WRF-chem、CAMx 等软件的实际运行时效并满足采购方业务流程化运行。

1.3 技术服务要求

1) 系统具备良好的稳定性、可靠性，并具备 7×24 小时的机房运维和系统运维能力满足节假日不停机（例行检修除外），配置专门的运维服务人员；**投标时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2) 投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技术支持及并行环境变量设置、计算技术故障排除、软件安装、硬件故障等技术服务。供应商需指定专人负责处理采购方服务请求，如果人员变更需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采购方。

3) 提供不少于 1 名气象或环境学历专业的资深工程师专属支持服务，包括：雨季、重大任务活动期间专人专项保障，定制化环境部署，运行效率优化，模式前沿技术分享交流，数学库优化等。**投标时需提供气象或环境专业工程师学历学位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使用培训、程序移植测试、技术支持及并行环境变量设置、计算技术故障排除、软件安装、硬件故障处理等。服务期内提供 7 天（每周）×16 小时在线服务。

5) 投标人在接收到用户的合理技术服务请求后，解决时限应不超过 1 个工作日。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汇报项目进度以及及时通过邮件的方式书面反馈任务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

			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商务响应表”。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标★实质性要求（“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带★为实质性要求，	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技术响应表”。

		不满足做投标无效处理，共 6 项)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90</u> 分)	管理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证书：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4)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证书状态为“有效”。	0- <u>4</u> 分
	研发实力	投标人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0- <u>2</u> 分
	数据中心、计算中心	计算资源所在的算力中心具有较高冗余性和安全性，具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简称 CQC）颁发的数据中心场地基础设施评价 B 级或以上认证，证书状态为“有效”，得 2 分。	0- <u>2</u>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支持节能环保, 投标人所投的计算资源所在的数据中心 PUE 值应 ≤ 1.3 , 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数据中心设计时 PUE 计算书, 并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	0-2 分
	业绩	投标人具备高性能计算服务经验, 提供为 2021 年 1 月 1 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以后的计算 (算力) 资源服务的有效业绩合同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5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影印件, 如合同中不能明确反映合同时间、项目内容等信息的, 须另附业主证明等相关证明材料。若上述材料中无法体现评审要素时, 须提供业绩项目招标文件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 并加投标人公章。	0-5 分
	响应情况	“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带★为实质性要求, 不满足做投标无效处理, 共 6 项; ▲代表重要指标, 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3 分, 共 6 项; 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每有一条不满足扣 1 分; 本项最低扣至 0 分, 本项最高得 30 分。 注: 评标委员会以投标文件中的技术	0-30 分

		响应表响应情况进行评审，“第三章采购需求”明确要求提供承诺或证明材料的，投标人须对应提供，否则视为未响应。	
	技术能力	计算资源所在算力中心建成时具有丰富的资源扩展，依据单算力中心的同型号 X86 架构（或同等级同架构）CPU 即时峰值核心数评分，5 万 $\leq$ 核心数 $<$ 10 万，得 1 分；10 万 $\leq$ 核心数 $<$ 15 万，得 3 分；15 万 $\leq$ 核心数，得 5 分；其他不得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算力中心运营主体承诺函，并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	0-5 分
		计算资源所在算力中心具有国产众核加速器且适配气象相关模型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算力中心运营主体单位公章。	0-5 分
		投标人远程视频演示用户方提供的测试软件实际运行情况。现场演示环节计算资源调度顺畅，演示程序运行正常，得 5 分，其他不得分。 注： 演示说明及程序需要达到的要求说明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关于远程视频演示部分说明： （一）陈述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腾讯会议的方式进行远程视频演示，请投标人提前下载相关软件并保持电话畅通，如因未接收演示通知或因网	0-5 分

		络等问题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演示顺序：根据评审系统顺序依次进行，以现场代理机构通知为准。如投标人自愿放弃演示，由此带来的一切不利于投标人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项目人员能力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专业人员（PMP）资格认证证书，投标时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承诺能够常驻项目现场的得3分，须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0- <u>5</u> 分
	资源投入能力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弹性计算节点配置方案进行评分，基准配置为60个节点（全部为物理计算节点，不接受虚拟主机）。每增加2个弹性物理节点加1分，最高加10分（即满分须达到基准配置+20个节点）。 注：节点需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要求，须提供书面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0- <u>10</u> 分
	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方案应涵盖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以及数据安全保障方案。 1.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可行的技术方案，方案内容应全面，本项最高得3分；方案内容详细、具备可行性、针对性强，得2分；方案内容较详细、	0- <u>15</u> 分

		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1 分；方案不完整，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2.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应全面，本项最高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具备可行性、针对性强，得 2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1 分；方案不完整，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3. 针对本项目提供全面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应全面，本项最高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具备可行性、针对性强，得 2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1 分；方案不完整，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4.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具体可行，本项最高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具备可行性、针对性强，得 2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1 分；方案不完整，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5. 针对本项目提供可行的数据安全保障方案，方案内容应涵盖物理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安全、应用安全等方面，本项最高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具备可行性、针对性强，得 2 分；方案内容较详细、可行、针对性较强，得 1 分；方案不完整，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得分。	
价格分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		

	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	---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安徽省气象台 2025 年算力资源租赁服务项目
(二次)

委 托 人（甲方）： 安徽省气象台

受 托 人（乙方）： _____

签订地点： 安徽省气象台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甲方）就_____（项目名称）采用政府采购方式选择_____（乙方）作为服务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中标通知书
- （2）招标文件及附件
- （3）投标文件及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5）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2. 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2.1 服务名称：_____。

2.2 服务内容：_____。

2.3 服务要求：_____。

2.4 服务期限：_____。

...

3. 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为（大写）：_____ 元（¥_____元）人民币。

3.2 合同价格包括的内容：_____

3.3 合同价格调整：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不予调整。

...

4. 付款方式

4.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4.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订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其他材料。

4.3 合同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1）第一次付款额应为合同价格的 ___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约定的服务成果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2）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合同价格的___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最终服务成果文件及其它相关文件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_日内付给乙方。

5. 合同文件和资料的使用

5.1 没有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技术规格和要求、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2 没有甲方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外，乙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款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如果甲方有要求，除了合同本身以外，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5.3 乙方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和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和信息，甲方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

6. 知识产权

6.1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本合同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6.2 如果发生第三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本合同项下所涉及的货物及服务对甲方进行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6.3 乙方在投标中采用专利技术的，专利技术的使用费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7. 联络

7.1 甲方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

7.2 乙方应设乙方代表，负责服务环节的业务协调以及与甲方的联络，并在合同生效后 10 天内向甲方书面提供乙方代表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及授权书。

7.3 乙方代表的变更、撤销应获得甲方的书面认可。甲方有权根据乙方代表的工作情况，提出撤换人员的要求。乙方应根据第 7.2 款的要求尽快重新任命上述人员，在新任人员到位前原乙方代表继续承担第 7.2 款的职责。

7.4 甲乙双方通过代表联络与履行合同有关事宜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8. 计划和报告

8.1 合同签订后__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方案。如甲方认为需要调整，乙方应根据要求修改方案。

8.2 乙方应根据供应需求计划，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进度报告。进度报告应包括：

- （1）服务安排计划；
- （2）实际完成进度与计划完成进度的比较；
- （3）如果实际进度比计划进度滞后，应给出原因及改进措施。

9. 验收

9.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_____。

验收方式：_____。

9.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9.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9.5 如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出具《验收报告》。

9.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也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乙方承担。

10. 分包、转包

10.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0.2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改变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分包项目和建议的分包人（如果有）。

11. 违约

11.1 乙方违约

11.1.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3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次。

11.1.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____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1__%的违约金，但累计误期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__%。如乙方逾期达__天或达到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11.2 甲方违约

1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服务成果，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拒付合同价款__%的违约金/次。

11.2.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逾期价款的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价款的__%。

11.3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2. 合同解除

12.1 乙方违约时合同解除

12.1.1 发生下列情形时，在甲方对乙方违约提出警告无效的情况下，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解除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或未能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合同货物；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12.2 乙方破产时解除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债务的能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时，甲方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而不对乙方进行任何补偿。同时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

12.3 甲方违约解除合同

如果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乙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提出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不免除甲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12.4 甲方解除合同后的结清

因乙方违约或破产，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在甲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_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和凭证，按下列方式结清。

（1）乙方应将一切与合同有关的并已付款的文件、资料交付给甲方。

（2）甲方应清查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金额，包括按合同约定的违约扣款，以及由于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违约金额，并做详细说明。

（4）甲乙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和违约金额后，结清合同价款。

（5）甲乙双方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按合同约定办理。

12.5 乙方解除合同的结清

因甲方违约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在乙方通知甲方解除合同___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和凭证，按下列方式结清。

（1）乙方应将一切与合同有关的并已付款的文件、资料交付给甲方。

（2）乙方应清查已交付的合同货物金额，甲方已支付的金额，甲方未支付的金额，以及由于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违约金额，并做详细说明。

（3）甲乙双方确认上述往来款项和违约金额后，结清合同价款，甲方应退还质量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4）甲乙双方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而形成争议的，按合同约定办理。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履约保证金提交时间：_____

13.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合同服务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合格后___天。

13.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货物及服务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合格后___天内无息退还。

13.4 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期限延长，其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延长。

13.5 发生下列之一者，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1）乙方发生违约行为而完全终止合同；

（2）乙方不履行实质性的投标承诺。

13.6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乙方对已交付服务的质量责任。

14. 不可抗力

14.1 如果合同任何一方受诸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以及任何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受影响的一方应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合同另一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天内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14.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合同一方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责任。但该合同方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的

情况通知合同另一方。双方由此产生的损失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要求，也不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4.3 合同双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延长。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__天，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

14.4 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的结清参照第 13.5 款规定办理。

15. 税费

15.1 按现行税法规定向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责。

15.2 按现行税法规定向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16. 争议的解决

16.1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时，甲乙双方应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如在__天内未能解决，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甲方所在地的有管辖权__人民法院起诉。

16.2 在争议期间，除存在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

17.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8. 合同生效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甲方和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19. 合同附件

按合同协议书规定的合同组成部分作为合同附件。

20. 补充条款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履行本政府采购合同为由，以广告或其他形式宣称其是政府采购指定供应商或其服务是政府采购指定服务。

21. 其他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间：2025 年 月 日

合同见证方：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为获得_____（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甲方和乙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响应表；
- （4）合同条款；
- （5）采购需求；
- （6）分项报价表；
- （7）服务方案；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乙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甲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履约保函

编号：

致受益人_____：

因_____（下称“被保证人”，地址：_____）与你方签订了项目合同（项目编号：_____），我方愿就被保证人履行上述合同的义务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方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下称“担保金额”）为(币种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二、我方在本保函项下提供的保证为 连带 责任保证。

三、本保函的有效期为以下第 1 种：

1. 本保函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 _____/_____。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的约定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原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担保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代理人签署索赔通知的，应当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发的授权文件。

（二）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的约定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法院判决书或仲裁裁决书等。

3. 索赔资料应在有效期内送达我方，否则我方不承担责任。

（三）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_____。

五、本保函担保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_____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___/___），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消灭，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我方；受益人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保函仍在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十、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一、其他条款：

_____ / _____。

十二、本保函自我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邮编：

电话：

传真：

签发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1				
2				
3				
...				
	其他费用			
				
合计金额（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不允许合同分包或未采用合同分包的，不需此件，请删去“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允许合同分包且投标人采用合同分包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同时删去本提示内容）

（一）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拟分包情况说明仅需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如招标文件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否则**投标无效**。

（二）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八条规定，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本项目投标人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总承包单位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投标人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中标后，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

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
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
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